



公民黨就《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提交意見書

香港自 1976 年起已制定《動植物（瀕危物種保護）條例》，並於 2006 年十二月由法例第 586 章《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取代，以實施《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CITES，《公約》）的規定¹。該條例旨在於香港施行在 1973 年於華盛頓簽訂的《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規定凡進口、出口、再出口或管有瀕危物種、其部分或衍生物，均須事先申領漁農自然護理署發出的許可證；同時該條例亦全面禁止有關高度瀕危物種的貿易。任何人士倘違反該條例的要求即屬犯罪，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五百萬元及監禁兩年²。

雖然《2018 年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修訂）條例》於 5 月 1 日生效，加重瀕危物種(Endanger species)走私及非法貿易的罰則上限至罰款 1000 萬元及監禁 10 年³，但由於走私野生動物活動本身「有價有市」，利潤甚至可以高於販賣可卡因或黃金，要百分百禁絕確實難度很高。雖然政府強調一直致力保護瀕危物種，但香港無論在法規上還是執法上，一直都不夠嚴謹，以至未能有效壓止瀕危物種走私及非法貿易的活動。

規管鯊魚食品貿易

現時有十二種鯊魚品種被列入《公約》附錄 II，受《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規管⁴，任何人必須要持有合法的許可證才可進口及出口／再出口這些鯊魚品種〔包括魚翅和其他部分或衍生物〕，否則即屬違法。雖然本港執法機構在 2014 年至 2018 年（至 4 月底）期間共檢獲 5,272 公斤，較前一年暴增 1.5 倍，但走私受管制鯊魚產品的情況仍日益猖獗⁵。根據香港護鯊會於 3 月發表的報告，香港現時是世界最大魚翅貿易中心，佔全球貿易量約一半，單計 2017 年魚翅進口量約 5,000 噸；而香港市面有高達 76 種魚翅，其中近三分一屬瀕危威脅物種⁶。雖然政府打算以「先訂立後審議」的方式展開《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相關附錄的工作，將於 2017 年新被列入《公約》

¹ 香港政府：保護瀕危物種 <https://goo.gl/VNuWJk>

² 香港法例第 586 章：<https://goo.gl/YKUA7n>

³ 政府公報：政府將逐步淘汰本地象牙貿易及加重瀕危物種非法貿易罰則 <https://goo.gl/7Pkjg3>

⁴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CB(1)977/17-18(03) <https://goo.gl/o9p1NB>

⁵ 2018 年 5 月 23 日立法會二十題：魚翅貿易 <https://goo.gl/iseRhw>

⁶ 香港護鯊會：鯊魚保育香港有責 魚翅貿易需更嚴格規管 <https://goo.gl/eQxfU6>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Address : Unit 202, 2/F, Block B, Sea View Estate, 4-6 Watson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65 7111

傳真 Fax : 2865 2771

電郵 Email : contact@civicparty.hk

附錄 II 的四個鯊魚品種納入管制範圍，公民黨認為政府應完善現行制度，更全面的保護鯊魚。

公民黨認為現時和正打算修訂的《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僅規管 12 種鯊魚品種並不足夠，因為部份珍貴品種，如在香港常被製成魚翅產品的受威脅品種 (Threatened species) 大青鯊並未被列入 CITES 的名單。公民黨認為政府可參考《移棲物種保育公約》(CMS)，加長鯊魚保育名單，更全面有效的保護鯊魚；同時盡快就魚翅進出口實施申報制度及強制標籤制度立法，讓消費者掌握更多的資訊，知悉甚麼鯊魚屬瀕危物種，以免誤食海味商或酒樓給予別名的魚翅，改變市民消費習慣。公民黨亦要求政府必須與航運和物流公司等主要持份者加強聯繫，打擊非法入口受管制魚翅；同時加強公眾教育，提升公眾對瀕危鯊魚的規管措施的認識，協助消費者能在市場選購時分辨魚翅種類，減少瀕危魚翅的消耗量。

香港成為全球野生動物的走私中心

據政府數字，香港非法瀕危物種截獲量由 2010 年的 3.4 噸，倍增至 2014 年底的 138 噸，但海關承認，現時成功截獲的貨物估計只佔整體的約 10%⁷；本年年初，警方就發現有人在元朗的一棟三層高的村屋內飼養有大量瀕危動物，當中包括狐狸、豹貓、水獺、孔雀、娃娃魚、星龜、蘇卡達象龜等一級及二級瀕危動物⁸。這不禁令人懷疑，政府有否投入足夠資源和意志打擊野生動物的走私問題。

現時非法野生動物交易，背後或涉及龐大的集團式行為。以走私穿山甲為例，過去四年，香港海關共檢獲 31.4 噸穿山甲鱗片，其中 30 噸相信是從非洲經香港走私到內地⁹。本年 2 月香港 01 就穿山甲鱗片走私活動進行調查，發現大量鱗片從東南亞甚至是非洲走私到內地，而香港正是關鍵中轉站¹⁰，以供應內地中藥市場的需求。香港 01 引述英國非政府組織環境調查署 (EIA) 指出，發現這條走私路線的控制人是一名香港商人，透過他在廣東順德開設塑膠廠，藉進口塑膠原料名義，讓他的內地合夥人在非洲運貨，將走私品藏在塑膠中，

⁷ 綠色和平：打擊走私瀕危物種 刻不容緩 <https://goo.gl/epnFHu>

⁸ 香港 01：警揭八鄉村屋藏數百瀕危動物 疑有狐狸、娃娃魚 <https://goo.gl/62CYgv>

⁹ 香港商報：海關檢獲 2,800 公斤穿山甲鱗片 <https://goo.gl/nbUPLi>

¹⁰ 香港 01：神秘港商幕後操縱走私鱗片 非洲直擊血腥貿易 <https://goo.gl/sYKH6S>

www.civicparty.hk

地址：香港北角屈臣道4-6號海景大廈B座2樓202室

Address : Unit 202, 2/F, Block B, Sea View Estate, 4-6 Watson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65 7111

傳真 Fax : 2865 2771

電郵 Email : contact@civicparty.hk

經過非洲到新加坡，轉到韓國釜山港，再到香港，最終抵達內地¹¹。由此可見，現時香港的法例及執法方式存在漏洞，讓不法分子有機可乘，利用香港作為中轉站，將瀕危物種經過香港進入內地市場。另一個例子是沉香，由於沉香的商業價值甚高，不少持雙程証的內地人士到香港非法砍伐土沉香，繼而運往內地出售。

公民黨認為，既然《公約》適用於香港，政府就有責任對威脅生物多樣性的境內或跨境貿易作出相應政策。除加強公眾教育，鼓勵市民舉報外，政府必須正視涉及瀕危物種的交易行為，設立跨部門專責小組、巡邏小隊突擊搜查等實際措施，打擊日益猖獗的瀕危物種走私問題。同時，公民黨亦建議警務處主動調查香港境內的涉嫌人士，追緝走私野生動物和非法貿易的幕後元兇，將犯罪集團連根拔起。政府亦應考慮進一步提高就非法瀕危物種貿易案件的罰則和量刑，增加阻嚇力，對外宣示香港即使作為一個自由港，絕不容忍野生動物貿易罪行。

與此同時，現時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和植物條例只管制《公約》內的物種，然而很多野生動物產品，特別是受威脅的物種如海魚等，在本港的貿易依然活躍，因此公民黨認為政府可考慮擴展現時的保育名單，控制《公約》以外受威脅物種的貿易。

總結

香港已制訂及實施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確保瀕危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得以實施。香港有責任確保已列入《公約》中物種的貿易受到規管，保護本地以至全球的生物多樣性，因此政府必須於其管轄範圍內採取積極主動的措施以減低對物種的威脅。

因此，公民黨有以下建議：

1. 參考《移棲物種保育公約》(CMS)，加長鯊魚保育名單，更全面有效的保護鯊魚；
2. 盡快就魚翅進出口實施申報制度及強制標籤制度立法，讓消費者掌握更多的資訊；
3. 與航運和物流公司等主要持份者加強聯繫，打擊非法入口受管制

¹¹ 見 7

魚翅；

4. 提升公眾對瀕危鯊魚的規管措施的認識，協助消費者能在市場選購時分辨魚翅種類；
5. 正視涉及瀕危物種的交易行為，設立跨部門專責小組、巡邏小隊突擊搜查等實際措施；
6. 警務處主動調查香港境內的涉嫌人士，追緝走私野生動物和非法貿易的幕後元兇；
7. 考慮進一步提高就非法瀕危物種貿易案件的罰則和量刑，增加阻嚇力；和
8. 考慮擴展現時的保育名單，控制《公約》以外受威脅物種的貿易。

2018年5月

公民黨